

人保财险湖北省分公司 3 号楼理赔运营中心一楼及四楼装修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本项目人保财险湖北省分公司 3 号楼理赔运营中心一楼及四楼装修项目（采购代理项目编号：ZB-16-04F-2026-D-F-E15976）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批准并落实资金，组织本项目的磋商工作，采购合同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人保财险湖北省分公司”）根据成交结果与成交人签署。现委托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公开竞争性磋商，有意向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可前来参与磋商响应。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1 项目名称：人保财险湖北省分公司 3 号楼理赔运营中心一楼及四楼装修项目。

1.2 采购范围：本项目拟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选定 1 家供应商，本项目拟采购内容为省公司 3 号楼 1、4 层启动装修工作。同时完成结构、电气、给排水等系统隐患整改，消除安全风险；调整 3 号楼 1、4 层的基本布局，对墙面和地面重新装修。具体技术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1.3 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情况如下：

标包号	标包名称	采购内容	中标人数量
标包 1	人保财险湖北省分	省公司 3 号楼 1、4 层	1 个

	公司 3 号楼理赔运营中心一楼及四楼 装修项目	启动装修工作。同时完成结构、电气、给排水等系统隐患整改，消除安全风险；调整 3 号楼 1、4 层的基本布局，对墙面和地面重新装修。	
--	----------------------------	---	--

1.4 项目性质：工程。

1.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装修改造。实际开工时间以采购人进场通知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采购人复核批准的时间为准。

1.6 工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432 号。

1.7 最高限价：本项目设置最高响应总限价为含税 64.12 万元，响应报价超过最高响应限价的，响应将被否决。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至少包含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签章页、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利润表）或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2.3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应具有至少1个职场或办公楼或写字楼等室内装饰装修工程项目实施案例,并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合同关键页作为有效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标的页、签署日期页及盖章页等。

2.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6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

2.5 供应商应经营状况良好,且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至今)无违法违规记录。违法违规记录是指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需提供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期间对以上三项内容的查询截图。

信用中国查询网址: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

2.6 严禁列入采购人及其所隶属的中国人民保险各级机构的供应商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

2.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标包磋商响应或未划分标段/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磋商响应,需填写《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2.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响应。

2.9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

2.10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11 项目经理资质要求：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总负责人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以上，在确定中选供应商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承诺函）。项目经理须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三、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方法为合格制，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磋商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不进入磋商、详细评审等后续环节。

四、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7月7日至2026年7月14日，上午9:00时至下午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

4.2 “人保e采”外网门户注册

投标人须通过“人保e采”外网（<https://ec.picc.com/>）系统注册入库（仅注册即可），具体注册入库流程可在人保e采”外网门户查阅《人保e采管理系统供应商入库操作指南》。

4.3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注册入库

1) 注册：输入网址 <https://www.chengezhao.com/>，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 获取及下载：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根据平台提示提交“人保e采”注册成功截图并提交审核，审核通过后完成支付，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本项目仅在网上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 400 元/项目，售后不退。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支付完成后请及时下载招标文件。

3) 疑问反馈：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工作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下午 14 时至 17 时 30 分。

4) 免责声明：“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支付及获取文件均属无效，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17 日 9 时 30 分 00 秒。

5.2 响应文件的递交：须现场递交至武汉市武昌区徐东二路 2 号东创创意园（中国农业科学院油料所内）2 栋 1 楼会议室 5，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封装的纸质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供应商代表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5.4.2 未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密封的；
- 5.4.3 未按照磋商公告要求获取磋商文件的。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磋商公告同时在“人保e采”外网门户 (<https://ec.picc.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金采网 (<http://www.cfcpn.com/>)、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上发布，除上述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上发布任何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为采购主体的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对于非法转载、篡改采购公告信息的组织或个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426 号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徐东二路 2 号东创创意园（中国农业科学院油料所内）2 栋 1 楼

联系人：乐皖鄂、赵宇、魏文斌、徐茂盛、戚琳

电话：18164016556，027-87500052

电子邮件：yuewane.gcmc.gd@chinaccs.cn/yuewane@163.com

收款单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37672615976（每个项目均设有独立子账号，
因转账错误导致文件无法下载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行 号：302581044398

采购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7 月 6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